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美國或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下述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如無登記或獲恰當豁免登記規定，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證券。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上述招股章程將載有提出有關發售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證券發售。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贖回2020年到期優先票據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刊發本公告。

謹此提述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就發行2020年到期票息8.00%優先票據（「2013年票據」）於2013年1月22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契約之條款，本公司今天宣佈其已知會受託人，所有未贖回的2013年票據將於2019年5月16日（「贖回日期」）按相等於本金額100%另加截至贖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累計未支付的利息之贖回價（「贖回價」）全數贖回。

於本公告日期，未贖回2013年票據之本金額為200,000,000美元。

於贖回日期贖回未贖回之2013年票據之後，全數獲贖回的2013年票據將會註銷。

代表董事會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19年4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劉衛星先生及王俊先生；非執行董事羅臻毓先生、潘子翔先生及李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辛羅林先生及孫煜揚博士。

* 僅供識別